

附件 1

汉中市农业农村局（机关） 2023 年度本级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市农业农村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三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农业农村工作法律法规和中、省、市有关的方针、政策；统筹协调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二）统筹推动发展全市农村社会事业、公共服务、文化、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实施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协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协调抓好产业扶贫相关工作。承担农业行业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三）贯彻落实中、省、市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土地承包纠纷仲裁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

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指导全市农业产业、农产品加工业、农产品销售、流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提出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的政策建议。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五）负责全市种植业、畜牧业、渔业水产、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

（六）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工作。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七）组织全市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承担外来物种管理相关工作。

（八）负责全市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全市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监督农业生产资料国家标准的实施。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九）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全市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十）负责全市农业投资管理。拟订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全市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一）推动全市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二）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全市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三）牵头开展农业对外交流合作工作。

（十四）统筹协调和监管指导全市农业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全市农业行政执法体系建设，承担普法宣传，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起草、审查以及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十五）配合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完成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工作，并落实好行业监管责任。

（十六）负责本行业领域的智慧城市建设和应用及数据采集推送、安全管理工作。

（十七）牵头负责全市第一产业招商引资工作组工作；负责农业农村领域招商引资工作和相关服务保障工作。

（十八）负责农业生产污染控制、农村清洁、农业生产废气物综合利用等；负责农用地类别划定及受污染耕地治理、修复；监督指导农业、畜牧业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及《汉中市生态环境保护岗位责任清单》规定相关工作。

（十九）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十）职能转变。

1. 统筹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

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2.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3.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加强对行业内交叉重复以及性质相同、用途相近的农业投资项目的统筹整合，最大限度缩小项目审批范围，进一步下放审批权限，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切实提升国家省级和市级支农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

(二十一) 有关职责分工。

与市场监督管理局有关职责分工。

1. 市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水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水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

2. 市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

3. 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二）内设机构

汉中市农业农村局内设机构 13 个，包括：办公室、人事科教科、质监法规科、计划财务科、农村改革与合作经济指导科、发展规划社会事业科、产业化与市场信息科、种植业科、畜牧兽医科、渔业渔政科、农田建设科、农机化管理科、中药产业科。根据汉编发【2020】10 号文件精神，将市发改委承担的中药产业职责划入农业农村局，内设机构 2021 年增加一个中药产业科。

汉中市农业农村局行政编制 38 名，设局长、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1 名，副局长 3 名。科级领导职数共 18 名（含市委农办秘书科科长 1 名，总农艺师 1 名，直属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 1 名）。截止 2023 年 12 月，退休人员 38 人。

（三）工作亮点及成效

2023 年，市农业农村局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来汉中考察重要指示精神，以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为统揽，扎实推进“七个提升工程”，深入开展“用勤劳双手把家园建设得更加美丽”活动，大力发展“五个农业”，抓实抓好“稳粮食、保供给、兴产业、推振兴、抓改革、强治理、促增收”七项重点任务，协调推进乡村“五个振兴”，农业经济持续向好，农民收入较快增长，农村社会和谐稳定。全市农村居民人均可支

配收入同比增长 8%，预计全市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 4.3%，稳居全省第一方阵。

（一）稳粮食，全力以赴抓好粮食生产保障粮食安全。牢记“国之大者”，强化“藏粮于地、藏粮于技”物质基础，实施新一轮粮食产能提升行动，千方百计稳面积、增单产、促增长，全年粮食播种面积 380.80 万亩、总产量 110.04 万吨，均超额完成省上下达任务，坚决守牢守好“汉中粮仓”。一是粮食安全责任压紧夯实。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与县区党委、政府主要领导签订《年度县区粮食生产粮食安全目标责任书》，以市政府办文件印发《关于切实做好 2023 年粮油生产工作的通知》，把粮食、油料播种面积、产量等指标作为底线任务，逐级分解下达，纳入市对县区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持续压紧夯实县区重农抓粮工作责任。二是耕地“非粮化”有效管控。制定《关于严格耕地用途管控防止耕地“非粮化”的通知》，有力有序做好永久基本农田“非粮化”问题整改，省上交办的 151 个图斑全部销号。采取常态化整治和春耕、“三夏”“三秋”关键农时集中清理的方式推进，因地制宜、分类施策推进撂荒地复耕复种，确保应种尽种、种足种满、地不撂荒，受到有关领导好评。三是粮食综合产能有力提升。加大高标准农田建设和管护力度，全年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18 万亩。加快百万亩优质稻油基地建设，实施粮油“百千万”丰产示范工程，大力推广水稻“两增一控”、油菜“一增三控”等丰产栽培技术和稻油轮作“1253”模式，受到省厅肯定，

建成百亩核心攻关田 103 个 1.4 万亩，千亩高产示范片 38 个 4.96 万亩，万亩示范方 20 个 26.84 万亩。全年粮食单产 288.98 公斤/亩，为近十年历史第二高水平，粮食单产净增量、增幅均居全省第一。四是联防联控统防统治保丰收。深化与气象部门的联合协作，加强监测预警，完善应急预案，落实防御措施，一线指导服务，有效应对不利天气 40 余轮次，确保粮食作物“颗粒归仓”。抓好病虫害防治和防灾减灾，农作物防治面积 1679.5 万亩，统防统治覆盖率达到 50.53%，主要粮油作物病虫害危害损失率控制在 5%以内。

（二）保供给，千方百计抓好“菜篮子”产品稳产保供。严格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压紧压实属地责任、主体责任，全力抓好“菜篮子”产品稳产保供工作。一是蔬菜生产稳定供给。围绕中心城区和平川县区，加快规模化、设施化、标准化蔬菜保供基地建设，全年新建蔬菜保供基地 1.02 万亩，预计全市蔬菜种植面积 105 万亩，总产量 315 万吨左右，同比增长 5%。加强产销形势监测分析，促进产销对接。二是畜牧产能稳定向好。认真落实生猪产能“两抓两保”调控措施，确保能繁母猪存栏始终稳定在合理区间。持续抓好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常态化防控和狂犬病等重点人畜共患病源头防控，扎实开展畜禽养殖场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有效保障了产业发展安全。预计全市生猪饲养量达 420 万头，肉类总产量达 23 万吨。三是设施渔业高效发展。坚持稳增长、调结构，大力发展大水面生态渔业、冷流水养殖和设施渔业，

鳊鱼、鲈鱼、黄颡鱼等名优水产品养殖面积突破 2000 亩，鲟鱼、虹鳟鱼等冷水鱼养殖面积达 35.2 万平方米，建成陆基圆池 407 个、流水槽循环水养殖 17 条，设施渔业规模达 4.5 万立方米。稳步推进稻渔综合种养，新增面积 2.22 万亩，总面积达 10.64 万亩，规模位居全省第一。全市水产养殖面积 8.6 万亩，水产品产量达 6.23 万吨，同比增长 9.77%。鲟鱼出口越南、老挝等国，汉中成为陕西首个活鱼出口地市。南郑区成功创建国家级水产健康养殖和生态养殖示范区。

（三）兴产业，全产业链推进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围绕“3+4+N”农业产业，大力发展“五个农业”，强龙头、补链条、兴业态、树品牌，做足做活“土特产”文章。一是大力发展“五个农业”。立足汉中农业的基点和实际，大力发展有机农业、品牌农业、设施农业、智慧农业、观光农业，探索出了一条具有汉中特色的现代农业发展路径。出台《关于加快发展“五个农业”推进特色农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深入实施有机农业培育、品牌农业培优、设施农业提升、智慧农业应用、观光农业精品“五大工程”，积极推广宁强大安无土雾化栽培、留坝青岗坪机器人种植、城固龙头稻渔智慧化三大模式，“味见汉中”入围“二〇二三中国品牌农业与市场年度新锐品牌三十强”，城固县建成陕南首家“智慧农机”信息服务平台），创建并认定了首批 54 个市级“五个农业”示范园区（基地、企业），引领全市现代农业水平不断提升。我市大力发展“五个农业”工作经验在新华网、《农村工作通讯》

《农民日报》《陕西农村要情》《调研与决策》等中省媒体和内刊上宣传报道。二是优势特色产业蓬勃发展。围绕茶叶高质量发展，以市政府名义出台《汉中市茶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链长制”推进茶产业发展，全市茶叶总产量达5.86万吨，同比增长5.1%。建设标准化茶园68万亩，认定“生态茶园”83个。加快夏秋茶资源开发利用，汉中蜜黄、花果香红茶、汉中白茶、桂花红茶等新品产量近420吨，夏秋茶资源开发利用率提升到22%。推动桂花红茶、茉莉红茶提速量产，总产量50吨，同比增长56%。在杭州国际茶博会上发布了“汉中蜜黄”，形成了以绿茶、红茶为主导，黄茶、白茶、黑茶为补充的“五色汉茶”和系列汉茶衍生品的发展格局。围绕“开发秦巴药库，打造汉方药都”，加快推进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建设，持续扩强“汉八味”为代表的道地中药材规范化、标准化基地建设，成功引进修正药业、扬子江药业、中国健康、同仁堂等大型药企来汉投资，累计建成“定制药园”21个，中药材种植面积达129.6万亩，产量29万吨，同比增长25%。推进以香菇、木耳为主的代料食用菌扩规提效，大力发展双孢菇、羊肚菌、赤松茸等高端特色菌类种植，全年代料食用菌栽培规模达到2.7亿袋以上，地栽食用菌（羊肚菌、赤松茸）超过4.5万亩，预计食用菌产量达到9.5万吨以上，同比增长14%。大力推进果业高质高效示范园建设，全面推广柑橘、猕猴桃高效栽培技术，积极发展葡萄、蓝莓、樱桃多元高效水果，预计水果产量达到74万吨，同比增长6%。

“洋县蓝莓”成为“中国—中亚峰会”专供果品，作为习近平总书记的赠礼，受到了五国总统及夫人的一致好评。三是农业全产业链建设步伐加快。围绕“八大农业重点产业链”，出台产业链建设五年行动方案，培育市级以上龙头企业达 224 家，省级达 93 家（居全省第三位）、国家级 4 家，全市主要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 71%，较去年提高 4 个百分点，农产品加工业产值比达到 1.99:1。加大对外宣传，组织企业参加茶博会、丰收节、丝博会、农高会、农交会等各种展会节庆活动 20 余场次。深入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加快推进“村村有电商产品”，特色农产品线上销售总额达 6.53 亿元。加快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全年新建产地冷藏保鲜设施 76 个。推荐美丽乡村休闲旅游行精品景点线路 31 条，认定汉中茶乡旅游精品路线 11 条，宁强县高寨子街道办肖家坝村入选“中国美丽休闲乡村”，佛坪县银厂沟村入选“陕西省乡村旅游示范村”。

（四）推振兴，“用勤劳双手把家园建设得更加美丽”。一是扎实开展“用勤劳双手把家园建设得更加美丽”活动。将其作为城乡融合发展和乡村振兴的实践路径，成立专项工作办公室，制定了《活动实施方案》，列出了《工作任务清单》，编写了《活动宣讲提纲》，深入发动群众，大力开展以历史成就、强农重农、自力更生、感恩奋进、五个振兴为主的“五个教育”，实施全产业链建设、乡村建设、文化赋能、乡村治理、联农带农“五大行动”，“五定六有”夯实责任，确保把专

项活动转化为推动乡村振兴的真招实招。《激发乡村内生动力 书写乡村振兴新答卷》《深入实施“五大行动”聚力共建美丽家园》等经验文章分别在陕西日报和省委农办《陕西农村要情》刊载。二是市级乡村振兴重点示范村全面达标。对标“全市最好、全省一流”标准，制定创建实施方案，对创建目标、申报任务及标准、申报条件、创建管理等提出了具体要求，首批确定 18 个村开展创建。通过近一年的创建提升，示范村累计投入 3.6 亿元，群众筹资 2900 余万元，群众投劳 5.3 万余人次，村庄基础设施趋于完善、产业升级稳步实施、人居环境显著改善、村容村貌焕然一新。城固县成功入选 2023 年 100 个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创建名单。三是巩固衔接产业帮扶稳步推进。加强常态化督帮带指导，持续抓好产业帮扶工作，健全完善产业帮扶联农带农机制，全市有劳动能力、有发展意愿的产业帮扶户达到 12.1 万余户，2200 余个各类带贫主体带动 5.1 万余户脱贫户（监测户）在产业链上稳定受益。我市《发展生态药材 开创致富良方》《建立“四位一体”订单农业模式 夯成效实群众致富根基》2 个案例入选全省脱贫地区帮扶产业典型案例。四是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十百千”三年行动圆满收官，全市创建 12 个市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镇、90 个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村。扎实有序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新改建农村卫生厕所 44094 座，超额完成年度任务，全市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83.25%。全省农村厕所革命现场

观摩推进会暨改厕培训会（陕南片区）在城固县召开。扎实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和高铁高速国道沿线环境卫生整治攻坚战，村容村貌明显改善。筹备召开了全市学习运用浙江“千万工程”经验加快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工作推进会，加快推动“千万工程”经验在汉中落实落地、开花结果。

（五）抓改革，以科技和改革双轮驱动乡村发展。一是推进农业科技创新。推进以油菜为主的种业振兴行动，培育国家级油菜制种大县 2 个、省级重点县 1 个，自主选育的“邠油 777”入选《国家农作物优良品种推广目录（2023 年）》，单品每年推广种植面积达 300 万亩以上，油菜育种能力走在全国前列。市政府与省油菜中心、杨凌示范区、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签订《推进现代油菜特色高效产业发展合作战略协议》，大力推进现代油菜特色高效产业发展。二是强化农机装备支撑。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及农机装备转型升级，全市拥有各类农业生产机具 37 万台套，建成谷物机械化烘干中心 65 个，“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11 个。示范推广水稻、油菜耕种收全程机械化，全市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 54.3%，居陕南各市首位。《补短板 破难点 强服务 全力推进稻油全程机械化》被评为全省农机行业领域典型案例并在《中国农机化导报》刊登，汉台区成功创建为“省级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三是加强农村集体土地和宅基地管理。抓好承包地常态化管理，推动不动产登记与土地承包合同管理有序衔接。全市确权承包耕地

432.7 万亩、涉及农户 78.1 万户，承包地流转率 31%。规范开展承包地纠纷调处，全年调处土地承包纠纷 166 件，调处率 100%。加强宅基地审批管理，联合自然资源、住建部门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宅基地审批和农民住宅建设管理的通知》，全年审批宅基地 2389 宗、面积 525.31 亩，依法依规保障村民建房需求。四是统筹推进农村综合改革。切实履行市农村改革专项小组牵头职责，明确责任分工，细化工作措施，督促推动落实，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巩固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加快推进乡村振兴战略 4 方面改革全面推进，大力发展“五个农业”、健全村集体经济运营机制、耕地“小田并大田”试点、供销社综合改革、完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体制机制等 15 项农村综合改革任务全面完成，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更具活力。五是扎实开展村集体经济合同清理规范专项行动。按照中央和省上要求，聚焦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不到位、不规范、不健全等突出问题，系统谋划，严格步骤，统筹推进，专项行动取得初步成效。全市累计清收集体经济合同 78773 份，涉及合同总金额 60.64 亿元，追缴合同欠款 7034 万元，收回集体资产 8874 万元、集体土地 9916 亩，增加村集体经济收益 5685.95 万元。全市在省农村集体经济合同清理规范专项行动工作简报刊发典型经验 4 篇。

（六）强治理，不断提升农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一是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积极探索乡村治理新路径，

加快“积分制”“清单制”等乡村治理典型方式推广应用，全市有 1719 个村应用“积分制”、1981 个村应用“清单制”。积极申报创建乡村治理示范镇村，城固县熊家山村等 4 个村被认定为“全国第三批乡村治理示范村”，略阳县徐家坪镇、留坝县青岗坪村等 2 个镇 5 个村被认定为“全省第三批乡村治理示范镇村”。我市 6 个乡村振兴案例入选全省第二批乡村振兴典型案例。

二是持续推进长江“十年禁渔”。着力推进禁捕水域网格化管理、禁捕执法监管“六有”模式、禁捕联合执法打击和长江禁捕舆论宣传四项长效机制落地落实。建成全省首个“十年禁渔”宣传长廊。抓创建促提升，以示范带推进，全市首批创建“十年禁渔”示范镇 6 个、示范村 11 个，树立“十年禁渔”典型样板。扎实开展“渔政执法亮剑”“四清四无”回头看等专项行动，全市开展联合执法行动 363 次，出动执法人员 11101 人次、执法车辆和船艇 2886 车（艘）次，查办违法捕捞案件 57 件。同步落实生态补偿修复措施，涉案当事人投放鱼苗 25 万余尾。

三是加快推进农业绿色发展。深入实施化肥农药减量行动，农药、化肥利用率达 43%，主要作物绿色防控覆盖率达 53.01%。加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配套率达 99%，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 90.8%。实施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行动，全市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2.4%。分级分类开展耕地土壤污染管控与安全利用，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 100%。

四是深化体系建设推进质量兴农。加快农产品监管检测体系建设，5 个县区

农检机构实验室通过“双认证”，西乡县、镇巴县通过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验收，正积极申报争创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市。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全程监管体系，全年制修订农业标准 22 项，全市 1456 家食用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中开具合格证主体 1342 家，开具率 92.17%。纳入追溯平台管理的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 1483 家。以“菜篮子”产品为重点，全年完成速测样品 35476 批次，合格率 100%；完成定量检测样品 4340 批次，合格率 99.5%。豇豆农药残留攻坚治理工作得到农业农村部的肯定和省农业农村厅的通报表扬。认证全国名优特新农产品 6 个，创建省级优质农产品生产基地县 1 个、基地 12 个。

（七）促增收，多措并举带动更多群众增收致富。一是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扎实推进农村集体经济“消薄培强”行动，制定出台了《关于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若干措施》，大力推广“联村共建、以镇带村、村企合作”等发展模式，打造了第二批市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示范村 30 个。全市 2091 个有集体经济的村（社区）实现经营性收入 6.19 亿元，村（社区）均 29.6 万元，其中 15 万元以上的 2063 个、占 98.7%，20 万元以上的 757 个、占 36.2%，50 万元以上的村 219 个、占 10.5%。《陕西镇巴“联村共建”推动集体经济“破茧化蝶”》典型案例在国家《乡村振兴简报》刊登，《汉中“四个着力”推进村集体经济提质增效》被《陕农通报》在全省推广。二是健全联农带农机制。出台《关于进一步健全新型经营主体

联农带农机制的实施方案》《关于大力发展联农带农经济更好带动农民增收致富的实施意见》，全市登记注册农民专业合作社 7382 个，培育家庭农场 6109 个，社会化服务组织 2000 余家，通过经营主体带动，把农户嵌入产业发展链条，促进群众通过发展产业持续稳定增收。城固县被命名为第三批“全省家庭农场省级示范县”，洋县《探索“335”工作法强化产业链联农带农》被确定为全省第二批乡村振兴典型案例。三是抓惠农政策落实促增收。强化项目统筹整合，在高标准农田建设等农业农村领域推广实施以工代赈项目 856 个，带动群众务工 5.48 万人，发放劳务报酬 9.77 亿元，让群众在家门口务工。严格按照标准和要求，兑付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 2000 万元、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2.51 亿元、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补贴 3000 万元、油菜扩种 1680 万元，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1247 万元，合理保障种粮农民利益，助力农民增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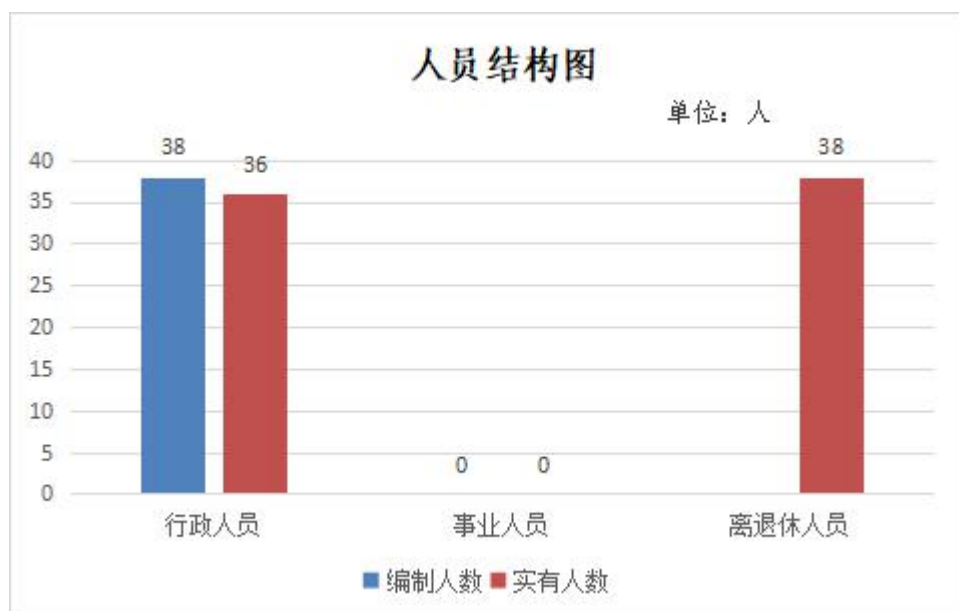
四是拓宽投资渠道助力乡村振兴。坚持项目为王理念，扎实推进农业领域重点项目建设，21 个市级农业重点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58.3 亿元，预计全年农业固定资产投资达 278.6 亿元。加强项目资金争取，争取到位中省项目资金 10.66 亿元，同比增长 7.57%。统筹抓好农业招商引资，开展投促活动 42 次，签约项目 16 个、总投资 38.55 亿元，到位资金 1.16 亿元。农业农村有效投资持续扩大，为乡村振兴注入新动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汉中市农业农村局的二级预算单位，编制2023年度部门决算。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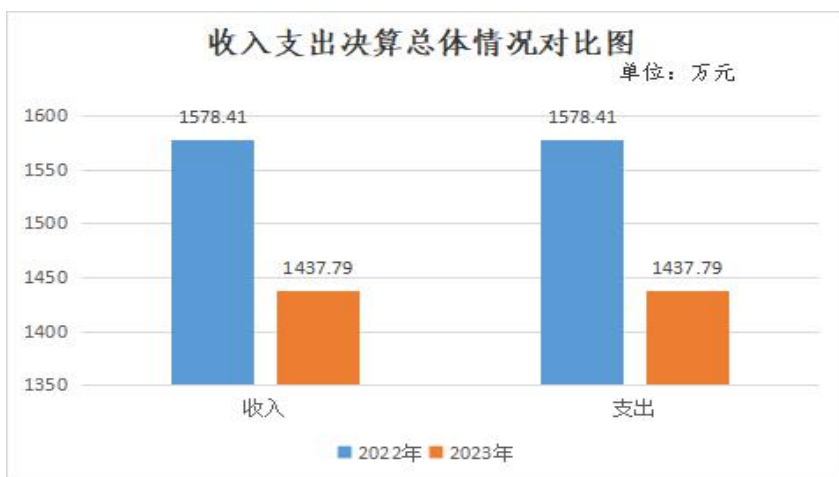
截至2023年底，本部门（单位）人员编制38人，其中行政编制38人；实有人员36人，其中行政36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38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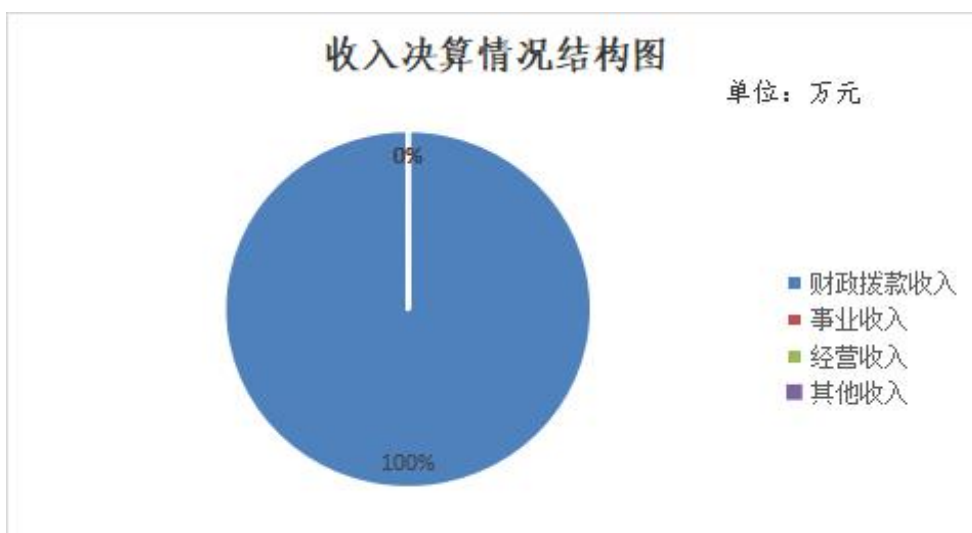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437.7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140.62 万元，下降 8.9%。主要是当年专项资金项目预算安排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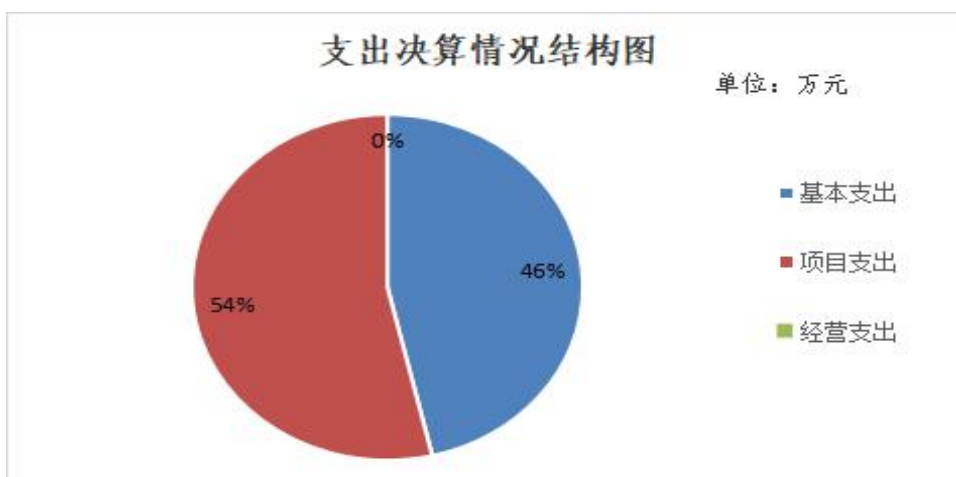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429.2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29.02 万元，占 99.98%；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25 万元，占 0.0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435.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64.89 万元，占 46.3%；项目支出 770.63 万元，占 53.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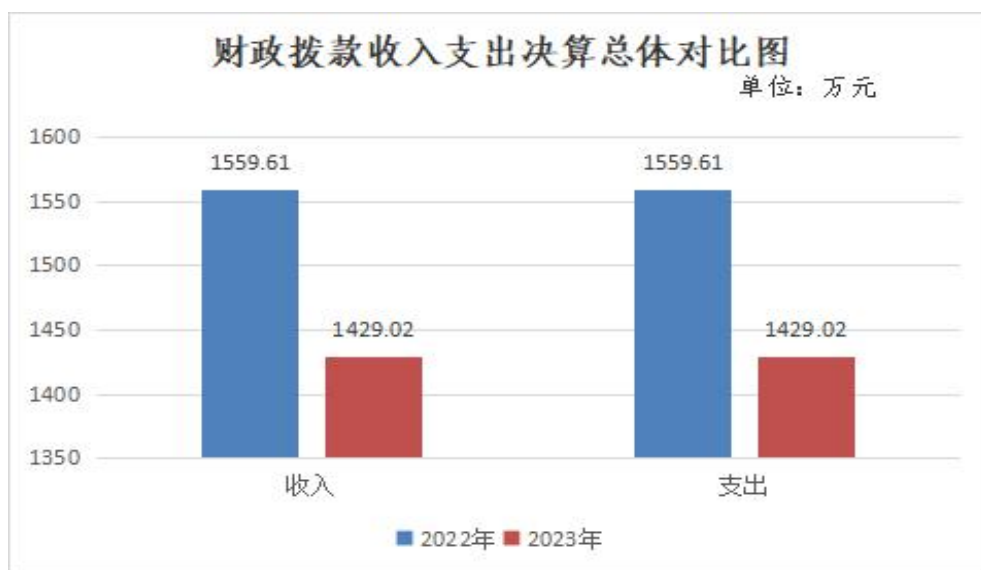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429.0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130.59 万元，下降 8.4%。主要原因是当年专项资金项目预算安排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785.94 万元，支出决算 1429.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1%，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30.59 万元，下降 8.37%，主要原因是当年专项资金项目预算安排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34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是年中市财政下达招商引资专项经费追加预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4.12 万元，支出决算 4.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末退休人员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67.86 万元，支出决算 61.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内单位有退休人员。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7.7 万元，支出决算 30.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补缴了往年两位调入人员漏缴的职业年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22.5 万元，支出决算 22.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内单位有退休人员。

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536.87 万元，支出决算 494.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末市财政工资科根据工资系统人员动态变动情况调减人员经费。

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76 万元，支出决算 48.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市财政压减部门运转类项目收回部分财政资金。

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年初预算 0 元，支出决算 212.3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级项目预算追加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十百千”三年行动奖补资金、“味见汉中”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宣传经费、杨凌农业高新博览会经费、勤劳双手专

班运转经费。

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年初预算 0 元，支出决算 15.6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级项目预算追加 2023 年动物防疫专项资金。

1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年初预算 0 元，支出决算 5.2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级项目预算追加农产品质量安全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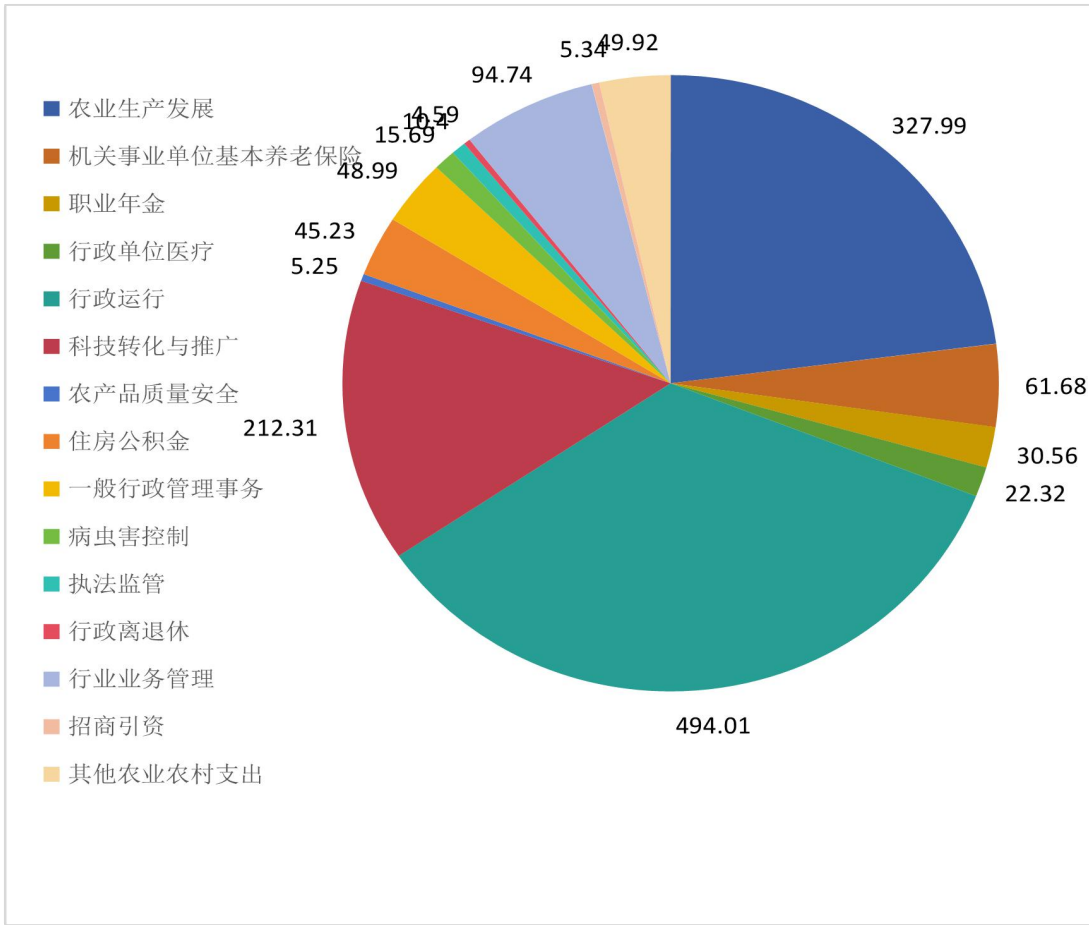
1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0.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级项目预算追加执法监管项目经费。

1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 0 元，支出决算 94.7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级项目预算追加《汉中优势特色农产品区域布局规划》编印经费、丝博会活动经费。

1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 0 元，支出决算 327.9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级项目预算追加优势特色种植业（蚕桑）项目经费、农产品市场营销项目经费、耕地保护与提升项目经费、渔业绿色发展项目经费。

1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 0 元，支出决算 49.9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级项目预算追加我市参加省中医药产业发展大会展区搭建布展项目经费。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50.89 万元，决算支出 45.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末市财政工资科根据工资系统人员动态变动情况调减人员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58.3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596.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61.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车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8.5 万元，支出决算 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过紧日子”要求，减少公务接待费。决算数较上年减少 1.34 万元，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4.5 万元，支出决算 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主要用于公务车辆的运行维护。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4 万元，支出决算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5 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过紧日子”要求，减少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本部门省厅及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等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8 个，来宾 216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 95 万元，支出决算 30.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3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64.72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下达较晚，项目实施需要跨年度进行。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培训项目需要在次年完成。主要用于本部门全年工作开展安排培训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 18 万元，支出决算 10.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7.49 万元，主要原因是市级项目预算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十百千”三年行动奖补资金中的会议费在完成当年实施计划后有结余。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承办了中青协乡村振兴中国行走进汉中活动。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本部门全年工作开展安排会议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536.86 万元，支出决算 494.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20.8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中市财政压减部门运转类项目收回部分财政资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258.0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58.07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58.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8.0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2022 年当年无购置车辆；无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在各项资金的管理使用过程中，建立健全资金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管理，强化责任意识，明确资金使用范围，做到专款专用，提高了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确保了财政资金的使用安全。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市农业农村系统深入贯彻中央 1 号文件和中省市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毫不放松抓好粮食生产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加快推进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全力促进农民增收，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全面完成，全市农业农村工作呈现稳中有进、持续向好、重点突破的良好发展态势。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 2023 年省级财政农业专项农

业生产发展农产品市场营销 1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290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37.6%。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6.5 分，全年预算数 1437.79 万元，执行数 1435.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大力实施新一轮粮食产能提升工程、现代农业全产业链建设、乡村建设和村集体经济“削薄培强”四大行动，突出抓好“稳粮食、保供给、兴产业、推振兴、抓改革、强治理。促增收”七大重点任务。全年新改建高标准农田 18 万亩，粮食产量、油料分别达到 108 万吨、18 万吨，茶叶、中药材、蔬菜、食用菌、渔业产量达到 5.7 万吨、22 万吨、290 万吨、7.5 万吨、5.2 万吨，生猪饲养量 400 万头以上。持续发展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大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培育壮大农业新型经营主体，深入实施品牌强农战略。持续提升农业科技水平，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 54%以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3 年度在各项绩效目标执行过程中，由于资金下达较晚，部分项目需要跨年度实施，加之政府采购招投标程序，致使部分项目资金支出缓慢，绩效目标执行不够到位。下一步改进措施：我们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行动，抓农业筑基底，强发展促融合，扎实推进市本级农业项目实施工作，促进农业农村工作高质量发展。

汉中市农业农村局（本级）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汉中市农业农村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 1	局机关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保障局机关日常运转的公用经费支出。	按照省市财政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取得的良好效果。	664.89	658.39	6.5	664.89	658.39	6.5	—	100%	—
	任务 2	主要用于开展农业农村行业专项业务支出。	除部分项目资金下达较晚，需要跨年度实施以外，其他项目资金均按年初目标完成。	772.9	772.9	0	770.63	770.63	0	—	99.7%	—
	金额合计			1437.79	1431.29	6.5	1435.52	1429.02	6.5	10	9.5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和中省市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聚焦高质量发展主题，深化农村改革促进农民增收，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2023 年，市农业农村局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来汉中考察重要指示精神，以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为统揽，扎实推进“七个提升工程”，深入开展“用勤劳双手把家园建设得更加美丽”活动，大力发展“五个农业”，抓实抓好“稳粮食、保供给、兴产业、推振兴、抓改革、强治理、促增收”七项重点任务，协调推进乡村“五个振兴”，农业经济持续向好，农民收入较快增长，农村社会和谐稳定。全市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增长 8%，预计全市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 4.3%，稳居全省第一方阵。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局机关人员及公用经费保障			1 个二级预算单位		100%		5	5	
	（50 分）		组织农业行业培训、会议等（次）			≥30 次		80%		3	2	

标 完 成 情 况			动物狂犬病防控免疫率	≥80%	100%	2	2
			开展农业区域品牌宣传	≥2 处广告投放	100%	3	2
			开展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	≥5 次	80%	2	1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90%	80%	5	4
			年度预算编制项目基本达预期水平	≥95%	100%	5	5
			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95%	100%	5	5
		时效指标	基本支出在年底前完成进度要求	≥98%	100%	5	5
			项目支出按照预算编制要求，按照项目实施方案进度，在资金要求时限内完成支出	≥80%	85%	5	5
		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支出严格控制在预算内	596.42 万元	596.42 万元	4	4
			公用经费支出严格控制在预算内	61.96 万元	61.96 万元	3	3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全年控制在预算内	770.63 万元	770.63 万元	3	3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农业品牌市场竞争力增强	有效增强	100%	4	4
			促进农民增收	≥2%	≥2%	4	4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动物狂犬病区域流行	无	100%	3	3
			主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市场供应稳定	≥96%	100%	3	3
		生态效益指标	推进长江流域水域生态循环、绿色发展	≥95%	100%	4	4
			中度污染耕地管控和中轻度受污染耕地得到安全利用能力	全面提升	100%	4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务公开能力增强，网络运行安全稳定	≥90%	100%	4	4
			保障农业农村工作顺利开展	≥95%	100%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局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100%	5	5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100%	5	5
总分						100	96.5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 2023 年省级财政农业专项农业生产发展农产品市场营销 1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省级财政农业专项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90 万元，执行数 241.06 万元，完成预算

的 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组织开展品牌推介活动 1 场次，在 2 处不同场所设立户外广告进行宣传。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资金存在结余，主要是部分项目实施需要跨年度实施，导致项目执行进度当年未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年度项目预算情况，实时跟进项目执行进度，确保项目资金和执行进度一致，保障项目绩效工作落到实处。

省级财政农业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财政农业专项资金（农产品市场营销）						
主管部门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实施单位		汉中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0	290	241.06	10	83%	8.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0	290	241.06	—	83%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完成情 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紧盯耕地保护与粮食建设，特色产业搞质量发展两个目标，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开展产业链培育建设，提升服务与保障水平，构建利益联结机制，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促进农民增收，推动全面乡村振兴。				通过项目实施，紧盯耕地保护与粮食建设，特色产业搞质量发展两个目标，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开展产业链培育建设，提升服务与保障水平，构建利益联结机制，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促进农民增收，推动全面乡村振兴。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支持开展农 特产品展销 与产销对接	≥2 场次	≥2 场次	15	15	
		质量指标	按照项目实 施内容高标 准完成项目 任务	按质完成	按质完成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 限	1 年内	部分项目 在 2024 年 6 月底前 完成	10	8	资金下达时间 较晚，下一步 将加快项目执 行进度。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	≤290 万	241.06	10	8	
	效益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特色产 业发展水平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6	6	
		社会效益指标	农产品品牌 影响力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8	8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农业绿 色发展	较为有效	较为有效	8	8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升本地农 业品牌影响 力	长期	长期	8	8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参展企业满 意度	≥90%	98%	5	5	
品牌授权企 业满意度			≥90%	99%	5	5		
总分						100	96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本单位的决算数据反映 1 个单位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
（0916）2626710。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汉中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29.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5.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	96.8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卫生健康支出	16	22.32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农林水支出	17	1259.30
五、事业收入	5		五、住房保障支出	18	45.23
六、经营收入	6		六、其他支出	19	6.5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20	
八、其他收入	8	0.25		21	
	9			22	
本年收入合计	10	1429.27	本年支出合计	23	1435.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8.52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2.27
总计	13	1437.79	总计	26	1437.79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汉中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 位上 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29.27	1,429.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4	5.34					
20113	商贸事务	5.34	5.34					
2011308	招商引资	5.34	5.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96.83	96.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96.83	96.8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9	4.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68	61.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30.56	30.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32	22.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32	22.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32	22.32					
213	农林水支出	1,259.30	1,259.30					
21301	农业农村	1,259.30	1,259.30					
2130101	行政运行	494.01	494.01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99	48.99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 务	212.31	212.3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5.69	15.69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5.25	5.25					
2130110	执法监管	10.40	10.4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94.74	94.74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27.99	327.9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 出	49.92	49.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23	45.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23	45.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23	45.23					
229	其他支出	0.25						
22999	其他支出	0.25						
2299999	其他支出	0.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汉中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435.52	664.89	770.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4		5.34			
20113			商贸事务	5.34		5.34			
2011308			招商引资	5.34		5.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83	96.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83	96.8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9	4.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61.68	61.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30.56	30.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32	22.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32	22.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32	22.32				
213			农林水支出	1,259.30	494.01	765.29			
21301			农业农村	1,259.30	494.01	765.29			
2130101			行政运行	494.01	494.01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99		48.99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12.31		212.3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5.69		15.69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5.25		5.25			
2130110			执法监管	10.40		10.4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94.74		94.74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27.99		327.9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9.92		49.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23	45.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23	45.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23	45.23				
229			其他支出	6.50	6.50				
22999			其他支出	6.50	6.50				
2299999			其他支出	6.50	6.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汉中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29.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34	5.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6.83	96.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2.32	22.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259.30	1,259.3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5.23	45.2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29.0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29.02	1,429.0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29.02	总计	64	1,429.02	1,429.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汉中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29.02	658.39	770.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4		5.34
20113	商贸事务	5.34		5.34
2011308	招商引资	5.34		5.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83	96.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83	96.8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9	4.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68	61.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56	30.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32	22.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32	22.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32	22.32	
213	农林水支出	1,259.30	494.01	765.29
21301	农业农村	1,259.30	494.01	765.29
2130101	行政运行	494.01	494.01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99		48.99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12.31		212.3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5.69		15.69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5.25		5.25
2130110	执法监管	10.40		10.4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94.74		94.74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27.99		327.9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9.92		49.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23	45.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23	45.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23	45.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汉中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1.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9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1.25	30201	办公费	2.6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98.08	30202	印刷费	0.1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1.8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0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68	30206	电费	0.9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56	30207	邮电费	0.3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3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2	30211	差旅费	5.3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2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4.59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4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2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6.9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4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2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96.42	公用经费合计					61.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汉中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汉中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汉中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8.50	0.00	8.50	0.00	4.50	4.00	18.00	95.00
决算数	7.00	0.00	7.00	0.00	4.50	2.50	10.51	30.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9、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是对农民承包土地经营权进行的确权登记颁证。

10、农机安全监理：属于国家赋予职能的行政执法机构，贯彻执行国家农机化和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负责农业机械的安全技术检验，驾驶操作人员考核、核发牌证；对农业机械进行年度安全检验；负责处理农业机械事故；开展农机安全宣传教育；对农业机械及驾驶人员实施安全检查，处罚违章行为。

第五部分 附 件